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2025 年 4 月）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孚生物”）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制定股权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导致公司预期经营情况与激励方案考核指标的设定存在偏差，继续推进和实施激励计划难以达到对激励对象的激励效果。经公司董事会审慎考虑后，决定终止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54.40 万股，同时与之配套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基于以上情况，公司注册资本及现时股份总数进行相应调整，就《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8,628,354 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8,084,354 元。
第十九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478,628,354 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468,084,354 股。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修订后的事项最终以工商部门登记备案结果为准。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8 日